

孫科小傳 (1891-1973)

孫科為孫中山先生哲嗣，1891 年生於廣東省香山縣（今中山市）。小時由於孫中山先生從事倒滿革命，深怕牽連妻子，乃將家庭送往檀香山（今夏威夷），兄長孫眉（字德彰）家。孫科幼時從母親讀三字經、千字文之類經典書。1898 年孫眉請私塾教師教導孫科和鄰居孩子讀書，到他 13 歲乃送往 Wailuku 城就讀 St. Antony' s School 小學，1906 年畢業。同年到檀香山就讀 St. Louis College 中學，1910 畢業，並加入同盟會。1912 年武昌起義，推翻了滿清，孫中山先生被舉為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，孫科全家回國。1912 年 7 月孫科與兩個妹妹獲袁世凱贈與 10,000 美金，乃前往美國繼續就學。路經檀香山，當月孫科與陳淑英女士在檀香山結婚。1912 年入加州大學柏克萊校區就讀，1916 年畢業，同年入哥倫比亞大學研究所就讀主修經濟和政治學，1917 年獲碩士學位，1918 年回國任孫中山先生的秘書。然當時南方軍閥岑春煊發動改組廣州大元帥府成為七總裁制，孫中山只好離開廣州到上海從事著述，孫科則受命連絡黨員與海外募款。

1920 年陳炯明的粵軍驅逐盤據廣東的滇、桂軍，打回廣州，孫中山回廣州繼任大元帥職，陳炯明為使廣州市近代化，乃於 1921 年任命孫科的廣州市市長（先後三次出任廣州市市長），對廣州市的近代化頗有貢獻。

1922 年陳炯明叛變，孫中山先生於陳炯明叛變後檢討革命失敗的原因，在於革命黨的組織太過鬆懈，乃思加整頓，並聘俄國 Michael Borodin（鮑羅廷）為改組國民黨的顧問，允許中共份子以個人身分加入國民黨，聯俄及扶助工農為改組三大目標。孫科雅不贊同其父「聯俄容共」之主張，惟不敢公然反對。1925 年 3 月 12 日孫中山逝世，孫科為孫中山遺囑簽署人之一，並為「孫故總理喪葬籌備會」的工作，暫居上海，並支持「西山會議」及「孫文主義研究學會」的反共組織。

同年廣州國民政府成立，孫科為國府委員，廣東省政府委員並兼建設廳廳長，後兼廣東省政府代主席。1926 年當選國民黨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，不久，又兼國民黨的青年部長。國民政府遷都武漢為國民政府委員、常務委員。在武漢孫科深感共產黨及左派擅自逮捕地主、資本家，工農運太過極端，乃主清黨不遺餘力。

1928 年北伐成功，中國定都南京，國民政府改組，孫科出任國民政府委員，並先後出任財政部長、鐵道部長、考試院副院長、交通大學校長、中國航空公司董事長。1931 年 2 月因蔣介石因約法問題拘禁黨國元老胡漢民，孫科辭職到廣州參與反蔣運動，痛批蔣介石的獨裁。12 月出任行政院長，不及百日辭職。1933 年 1 月 6 日就任立法院院長、建設委員會常委，此時孫科致力於憲法的起草工作。此外孫科為研究孫中山的思想和中國文化於 1933 年成立了「中山文化教育館」，該館出版了英文版的《天下》月刊和《時事類編》的刊物。

中日戰爭爆發後孫科曾以特使身分三次（1938 年 3 月-1939 年 7 月）到莫斯科交涉貸款抗日，對國民政府的抗日貢獻甚大。

1947 年 4 月 18 日國民政府改組，蔣介石任命孫科為國民政府副主席兼立法院院長，1948 年孫科參與副總統選舉而落敗。同年 5 月 17 日當選立法院院長，1948 年 12 月 23 日出任行政院院長，但由於整個大陸局勢動盪，經濟陷入危機，國共衝突的日益嚴重，加上副總統選舉時的恩怨，李宗仁代總統的不支持，不到百日孫科

只好辭行政院長。

1949 年大陸國土已大部分陷入中共之手，孫科先遷居香港，但在香港，捲入一些家務的訴訟。解決之後，乃於 1952 年舉家搬到美國加州居住，1964 年擔任中美文化和教育基金會的董事長，1966 年回台擔任考試院院長。1970 年赴加州大學接受 Elise and Walton A Hass 獎，表彰其在中國的傑出服務和偉大貢獻。1973 年 9 月 3 日因心臟突發而逝世，享年 83 歲。

孫科為孫中山先生唯一兒子，雖為父子，但私下聚會並不多，可是孫科得父真傳喜好讀書，故常手不釋卷。在政治上由於其父親的關係及個人才能，出任黨政不少要職，可惜個性稍微懦弱，每個職位除立法院院長外，在位均不長久，較難有具體的政績，惟其一生因採現實主義，時人或黨政人士對他頗不諒解，但他因受美國教育，作風平易近人故乃給人們留有自由民主人士之印象。